

证券代码：839420

证券简称：南晶玻璃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9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万达广场 D 座 15A 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庄大波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

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以下关联交易是超出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

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晶玻璃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现根据公司目前情况，以下关联交易已超出原预计的金额，现予以追认：

公司原预计将向实际控制人叶淑华借入资金不超过 1000 万元，2018 年上半年度公司累计发生金额为 27,790,271.54 元，超出预计金额为 17,790,271.54 元，需要补充审议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,3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庄大波、叶淑华、杭州聚玻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浙江南晶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9 月 18 日